

## 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上海市青浦区崧泽大道6011号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已于会议召开5日前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曙华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# 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## 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注销公司包头分公司的议案》

基于公司的战略规划，优化公司的业务拓展渠道，公司拟注销公司包头分公司。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公司包头分公司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24日